

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业务申请表

申请单位: _____

填写日期: _____

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制

填 写 说 明

1、新闻单位、非新闻单位申请从事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均须填写此表格。

2、此表须打印或用钢笔填写，请勿涂改。

3、申请单位须根据申请业务类型如实填写表格。

4、单位性质、业务种类栏目在相应的括号内打“√”。

5、企业性质栏目须注明国有、民营或其他类性质。

6、企业性质、股本结构、企业注册资金、企业注册机关、企业注册日期栏目，非企业申请单位可不填。

7、发布服务器所在地栏目须注明网站服务器所在机房地址。

8、转载其他媒体发布的新闻须注明新闻单位名称和转载方式。

9、新闻跟帖作为时政类电子公告服务一项栏目填写。

10、时政类通讯信息服务区域栏目须注明全国或者地方，属地方的须注明省份。

11、时政类通讯信息服务栏目须注明政治、外交、军事、经济等新闻信息类别。

12、行政主管单位意见一栏，新闻单位须填写，非新闻单位可不填。

13、此表格一式三份，与所要求附件同时报送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申 请 单 位			
单 位 性 质	1. 新闻单位	()	
	2. 非新闻单位	()	
申请业务种类	1. 登载新闻业务	()	
	2. 时政类电子公告服务业务	()	
	3. 时政类通讯信息服务业务	()	
网 站 名 称			
网 站 域 名			
网 站 IP 地 址			
网站发布服务器所在地			
服务器建立方式	1. 虚拟主机	()	
	2. 托管服务器	()	
	3. 自主管理服务器	()	
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时间			
是否因违法违规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受过政府管理部门行政处罚，如有，何时受过何单位处罚			
单位地址 (附单位场所产权证明或使用权证明)		邮政编码	
法定 代 表 人		固定电话	
		手机号码	
		电子信箱	
联 系 人		固定电话	
		手机号码	
		传真号码	
		电子信箱	

专职新闻编辑 人员总数 (附人员名单)			
有3年以上新闻 工作经历专职新闻 编辑人员数量 (附人员资格证明 文件或原所在新闻 单位书面证明)			
资金来源			
企业性质			
股 本 结 构	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比例
企业注册资金 (附验资报告)			
企业注册机关 (附注册机关 批准文件)			
企业注册日期			

二、网站登载新闻业务

	数量	名称								
网站主要新闻栏目										
新闻转载方式		1、新闻整合编辑 () 2、新闻网页嵌套 () 3、新闻标题链接 ()								
新 闻 来 源										
新闻栏目负责人 (附简历)	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60%;">固定电话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手机号码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传真号码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电子信箱</td> <td></td> </tr> </table>	固定电话		手机号码		传真号码		电子信箱	
固定电话										
手机号码										
传真号码										
电子信箱										
新闻编辑制度 (可附另页)										

三、时政类电子公告服务业务

	数量	名称	
时政类电子公告 服务栏目			
电子公告服务 管理员人数			
时政类电子公告 服务栏目负责人 (附简历)	固定电话		
	手机号码		
	传真号码		
	电子信箱		
信息安全保障措施 (可附另页)			

四、时政类通讯信息业务

时政类通讯 信息服务栏目			
接 入 途 径	1.移动通信网 () 2.固定通信网 ()		
接入电信运营商名称			
接入号码			
服务区域			
时政类通讯 信息来源			
时政类通讯信息 内容负责人 (附简历)		固定电话	
		手机号码	
		传真号码	
		电子信箱	
时政类通讯信息 编发管理制度 (可附另页)			

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	
法定代表人签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	
行政主管单位意见 (附函件)	年 月 日
省级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审核意见	年 月 日
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审批意见	年 月 日